

大

Distr.: General 18 March 2020 Chinese

Original: Russian

第七十五届会议

暂定项目表* 项目 119(c)

选举人权理事会成员

2020年3月13日俄罗斯联邦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谨随函转递俄罗斯联邦参加大会第七十五届会议期间举行的人权理事会 2021-2023 年任期成员选举的立场文件(见附件)。

请将本函及其附件作为大会暂定项目表项目 119(c)下的文件分发为荷。

瓦西里·涅边贾(签名)

* A/75/50°





2020年3月13日俄罗斯联邦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的附件

俄罗斯联邦参选人权理事会 2021-2023 年任期成员

根据大会第60/251号决议作出的自愿许诺和承诺

- 1. 促进和保护人权是俄罗斯联邦外交政策的绝对优先事项。根据俄罗斯对人权领域国际义务的承诺,俄罗斯将承担如下责任:
- (a) 通过在权利平等基础上开展建设性国际对话,同时考虑到每个国家的民族、文化和历史特点与价值观,在全世界实现对人权和自由的尊重;
- (b) 打击以人权保护为工具施加政治压力、干涉各国内政的企图,包括破坏国家稳定和取代合法政府的企图;
- (c) 确保在国际法规则和各国严格遵守本国国际人权义务的基础上保护人权和自由:
 - (d) 在国家间层面上发展各国人民之间的文化和人道主义联系;
- (e) 强烈反对任何表现的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新纳粹主义、侵略性民族主义、反犹太主义以及宗教和族裔不容忍行为,强烈反对试图篡改历史、借此助长世界政治中对抗和复仇主义以及企图修改第二次世界大战的结果;促进以非政治化的方式对历史进行讨论;
 - (f) 让民间社会机构参与解决国际问题;
- (g) 发展国际文化和人道主义合作,以此为手段建立不同文明之间的对话, 实现和谐共处,确保各国人民相互了解,同时特别注重宗教间对话;
- (h) 加强与国际和非政府人权组织的合作,从而加强普遍公认的人权标准,将这些标准与个人对其行为的责任相结合,主要是防止冒犯信仰者的感情,促进相互理解和尊重,加强人权对话中的道德原则,消除这方面的双重标准。
- 2. 俄罗斯联邦深信,《世界人权宣言》和国际人权两公约中体现的标准和原则必须在世界各地得到一致执行。为实现这一目标,国际社会所有行为体都需要集中力量加强对话与合作,让有关各方参与制定和通过决定的集体进程。联合国、特别是人权理事会,应该成为这一进程的推动力量。
- 3. 俄罗斯联邦认为人权理事会是联合国系统内的关键机构。人权理事会应根据《联合国宪章》体现的宗旨和原则,通过其工作,鼓励在人权保护方面开展建设性的国家间合作,促进在公正和权利平等的基础上加强国际人权体系。俄罗斯相信,人权应被视为使不同国家和国家集团团结一致、改善国际关系中信任和相互尊重氛围的一个因素。
- 4. 作为人权理事会成员(2006-2009 年、2009-2012 年和 2013-2016 年)和观察员 (2013 年和 2017 年以来),俄罗斯一贯致力于根据国际法原则和规则,在权利平

2/3 20-04196

等和相互尊重的基础上,推动在促进和保护人权上的合作;消除双重标准;防止利用人权问题作为干涉主权国家内政的借口。

- 5. 俄罗斯决心就人权和基本自由问题开展公平、相互尊重和平等的对话,因此 决定参选人权理事会 2021-2023 年任期成员。
- 6. 如果当选,俄罗斯将采取步骤使人权理事会转变为在全世界促进和保护人权 的高效和有效工具,并确保人权理事会的工作建立在普遍性、不偏袒、客观性、 平等对待各类人权和尊重文化与文明多样性原则的基础上。
- 7. 俄罗斯联邦已于 2009、2013 和 2018 年成功完成三次人权理事会普遍定期审议进程。目前正在开展工作,落实第三轮审议的建议。
- 8. 俄罗斯一直高度重视与人权理事会特别程序制度的合作。自 2013 年以来,俄罗斯针对这些监测机制的来文发出了 150 多封回复。在俄罗斯担任人权理事会成员和观察员期间,接受了一些特别程序的来访,其中包括当代形式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和相关不容忍行为特别报告员、法官和律师独立性特别报告员、土著人民权利特别报告员、负责人权与跨国公司和其他工商企业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负责暴力侵害儿童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文化权利领域特别报告员、单方面强制性措施对享受人权的不良影响问题特别报告员。土著人民权利专家机制和土著问题常设论坛在俄罗斯举行了闭会期间会议。
- 9. 俄罗斯联邦是以下 7 项主要国际人权文书的缔约国:《公民及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经济社会文化权利国际公约》、《消除一切形式种族歧视国际公约》、《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禁止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公约》、《儿童权利公约》和《残疾人权利公约》,并与各条约机构积极合作。自 2013 年以来,俄罗斯向人权事务委员会(2015 年)、儿童权利委员会(2014 和 2018 年)、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2015 年)、消除种族歧视委员会(2017 年)、经济、社会及文化权利委员会(2017 年)、残疾人权利委员会(2018 年)和禁止酷刑委员会(2018 年)提交了国家报告。此外,俄罗斯定期答复条约机构针对根据所谓个人来文程序收到的申诉提出的询问。
- 10. 俄罗斯联邦历来非常重视与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人权高专办)开展建设性合作。俄罗斯是人权高专办的可靠捐助方,每年向人权高专办预算提供200万美元的自愿捐款,其中一部分除其他外用于资助人权理事会特别程序的工作。根据人权高专办与俄罗斯联邦2007年和此后的合作框架,正在以下领域实施联合项目:确保法治,促进权利平等与宽容,建立人权领域的教育和提高认识制度。
- 11. 俄罗斯联邦积极与区域人权机构和机制开展合作,特别是与欧洲委员会和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合作。
- 12. 综上所述,俄罗斯联邦期待在 2020 年秋季大会第七十五届会议期间举行的人权理事会 2021-2023 年任期成员选举中得到大会伙伴的支持。

20-04196